

襄阳职业技术学院学术委员会 2017 年年度报告

在学院党委的领导下，2017 年学院学术委员会认真贯彻执行教育部《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》精神，依据《襄阳职业技术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》的要求行使对学院学术事务的决策、审议、评定和咨询权，认真履行委员的权利与义务，在学院专业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科研工作、学术评价等学术事务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一. 加强学术委员会运行制度建设

1. 加强学习、完善管理制度

为了加强学术委员会建设，进一步理顺学术委员会的职责，规范推进各项工作，积极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院专业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科研工作、学术评价和学风建设等学术事务中的作用，学术委员会通过多种形式组织委员学习教育部、职成教司及省教育厅近年发布的有关职业教育发展的指导性文件与《高等学院学术委员会规程》（教育部令第 35 号）等文件精神。

2. 完善学术委员会组织体系

（1）调整了学科组构成。根据学院工作需要，把以前的七个学科组改为两组学术分委员会，对委员作了相应调整，增补了新成员。目前，两个学术分委员会委员共 29 人。

（2）调整了学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。学术委员会秘书处设在产学研工作处，秘书长由产学研工作处副处长赵劲松担任。

二. 积极履行学术委员会工作职责

本年度学术委员会依据工作安排、行使对学院学术事务的决策、审议、评定和咨询权，认真履行委员的权利与义务。全年学术委员会共召开全体会议 1 次、学术活动 2 次、开展各级各类学术事务评议共计 8 次。

1. 审议与咨询学院相关发展规划及相关管理办法

学术委员会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学术专业优势，就学院“创新三年发展行动计划”、“双高建设”实施方案、“教科研及社会服务工作考核与奖励办法（修订稿）”的起草与完善多次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。

2. 评定学术项目与学术成果申报等学术事项

2017 年学术委员会组织对全院学术项目、学术成果申报等学术事项的评定。主要包括：申报各级纵向教科研项目、每年两次的各级教科研项目的结题评审工作、大学生科研项目的申报与评审、各级教学成果奖的评审、市级社科成果奖与科技进步奖的申报、解决一些有争议的成果认定等。

3. 加强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

学风建设是学院学术委员的工作重点之一。学术委员会以各类学术活动为契机，坚持进行学风宣讲，对每一位参加评议人员进行学术道德、学风教育，努力营造求真务实、诚信严谨的学术风气，坚持学术不端行为零容忍原则，严查、杜绝学术不端事件。2017 年，在科学研究和教学活动中，全院师生遵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和社会公德，

实事求是，尊重科学，严谨治学，坚守诚信，保持学术道德操守。没有出现学术不端行为的人与事。

4. 全体委员认真履行职责

2017 年，学术委员会全体委员在审议、评定学院各类学术项目的申报、推荐、评奖等工作中，坚守学术道德与职业操守，坚持学术标准，严格把关，确保学术评价的质量。在每一次的学术活动中认真履职，对学院发展规划等积极提出咨询意见，对各项学术事项公正评定，对存在问题认真讨论。